

苗栗縣騎樓沿街步道空間設置自治條例第三條 修正草案總說明

因考量人本交通及為便利行動不便者使用，爰修正本自治條例第三條條文內容，修正重點如下：

- 一、增訂沿街步道空間之步行專用道鄰接道路應順接平整之規定。(修正條文第三條)